

## 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 1 重要提示

1.1 声明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章。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确认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根据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金融地产 ETF

场内简称 场地 ETF

基金主要代码 159933

交易代码 159933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17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总资产 146,878,943.00 元

基金总负债 不定期

基金份额净值 0.9615 元

基金总资产 25,232,736.35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0.9815 元。

本基金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 0.00 元。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进行收益分配。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5 投资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遵守运作情况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在对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恪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托管人完全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报告期内对持有人基金投资运作影响分析

本报告期内，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对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托管人完全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基金投资运作平稳，交易顺畅，没有出现异常情况。

在非常市场情况下，基金投资运作平稳，交易顺畅，没有出现异常情况。

在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操作，没有出现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

5.3 对基金未来投资运作的展望

本基金在进行被动化投资，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精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本报告期，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操作，没有出现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

5.4 投资组合报告

## 5.4.1 本期报告期末基金资产配置情况

本基金资产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票 10,406,871.02 元

债券 6,612.91 元

货币市场基金 233,215,984.48 元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 233,215,984.48 元

其他资产 23,105.60 元

负债 88,502.94 元

基金总资产 1,851.43 元

基金总负债 -

基金净值 0.9615 元

5.4.2 本期报告期末持有的金融工具

5.4.2.1 股票

5.4.2.2 债券

5.4.2.3 货币市场工具

5.4.2.4 其他金融工具

5.4.3 其他资产

5.4.4 其他负债

5.4.5 其他

5.4.6 其他

5.4.7 其他

5.4.8 其他

5.4.9 其他

5.4.10 其他

5.4.11 其他

5.4.12 其他

5.4.13 其他

5.4.14 其他

5.4.15 其他

5.4.16 其他

5.4.17 其他

5.4.18 其他

5.4.19 其他

5.4.20 其他

5.4.21 其他

5.4.22 其他

5.4.23 其他

5.4.24 其他

5.4.25 其他

5.4.26 其他

5.4.27 其他

5.4.28 其他

5.4.29 其他

5.4.30 其他

5.4.31 其他

5.4.32 其他

5.4.33 其他

5.4.34 其他

5.4.35 其他

5.4.36 其他

5.4.37 其他

5.4.38 其他

5.4.39 其他

5.4.40 其他

5.4.41 其他

5.4.42 其他

5.4.43 其他

5.4.44 其他

5.4.45 其他

5.4.46 其他

5.4.47 其他

5.4.48 其他

5.4.49 其他

5.4.50 其他

5.4.51 其他

5.4.52 其他

5.4.53 其他

5.4.54 其他

5.4.55 其他

5.4.56 其他

5.4.57 其他

5.4.58 其他

5.4.59 其他

5.4.60 其他

5.4.61 其他

5.4.62 其他

5.4.63 其他

5.4.64 其他

5.4.65 其他

5.4.66 其他

5.4.67 其他

5.4.68 其他

5.4.69 其他

5.4.70 其他

5.4.71 其他

5.4.72 其他

5.4.73 其他

5.4.74 其他

5.4.75 其他

5.4.76 其他

5.4.77 其他

5.4.78 其他

5.4.79 其他

5.4.80 其他

5.4.81 其他

5.4.82 其他

5.4.83 其他

5.4.84 其他

5.4.85 其他

5.4.86 其他

5.4.87 其他

5.4.88 其他

5.4.89 其他

5.4.90 其他

5.4.91 其他

5.4.92 其他

5.4.93 其他

5.4.94 其他

5.4.95 其他

5.4.96 其他

5.4.97 其他

5.4.98 其他

5.4.99 其他

5.4.100 其他

5.4.101 其他

5.4.102 其他

5.4.103 其他

5.4.104 其他

5.4.105 其他

5.4.106 其他

5.4.107 其他

5.4.108 其他

5.4.109 其他

5.4.110 其他

5.4.111 其他

5.4.112 其他

5.4.113 其他

5.4.114 其他

5.4.115 其他

5.4.116 其他

5.4.117 其他

5.4.118 其他

5.4.119 其他

5.4.120 其他

5.4.121 其他

5.4.122 其他

5.4.123 其他

5.4.124 其他

5.4.125 其他

5.4.126 其他

5.4.127 其他

5.4.128 其他

5.4.129 其他

5.4.130 其他

5.4.131 其他

5.4.132 其他

5.4.133 其他

5.4.134 其他

5.4.135 其他